

SENYU  
森宇文化

森宇文化

NEEQ : 871565

上海森宇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Senyu Media Holding Co., Ltd.



年度报告摘要

2019

##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 neeq. com. cn或www. neeq. 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陈志永、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志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谢志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王菁
是否具备全国股转系统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	是
电话	021-57700026
传真	021-57700026
电子邮箱	wj@sh-senyu.com
公司网址	www. sh-senyu. 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浙江省宁波市高新区聚贤路 587 弄研发园 A5 栋 12A 层 3150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 neeq. com. 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349,546,573.43	290,719,265.94	20.2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47,055,163.87	169,927,468.76	45.3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4.71	16.99	45.4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4.11%	45.24%	-
资产负债率%（合并）	29.32%	41.55%	-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271,738,330.65	233,077,482.74	16.5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767,695.11	61,987,009.49	-74.5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3,139,351.04	60,452,188.23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643,364.16	27,612,688.87	105.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7.56%	34.65%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35.08%	33.79%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58	6.20	-74.52%
（自行添行）			

##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5,899,791	59.00%	936,183	6,835,974	68.36%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511,791	35.12%	-2,501,116	1,010,675	10.11%
	董事、监事、高管	44,000	0.44%	-14,200	29,800	0.30%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4,100,209	41.00%	-936,183	3,164,026	31.64%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968,209	39.68%	-936,183	3,032,026	30.32%
	董事、监事、高管	176,000	1.76%	-83,600	92,400	0.92%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总股本		<b>10,000,000</b>	-	<b>0</b>	<b>10,000,000</b>	-
普通股股东人数						<b>13</b>

##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创新层）/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及以上股东情况（基础层）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陈志永	3,539,701	503,000	4,042,701	40.43%	3,032,026	1,010,675
2	宁波佳昌	0	2,360,000	2,360,000	23.60%	2,360,000	0
3	崔惠玲	3,940,299	-2,864,000	1,076,299	10.76%	0	1,076,299
4	北京兰溪	968,000	0	968,000	9.68%	0	968,000
5	杭州蜂巢	600,000	0	600,000	6.00%	0	600,000
6	才富君润	300,000	0	300,000	3.00%	0	300,000
7	君润睿丰	300,000	0	300,000	3.00%	0	300,000
8	刘建春	105,600	1,000	106,600	1.07%	0	106,6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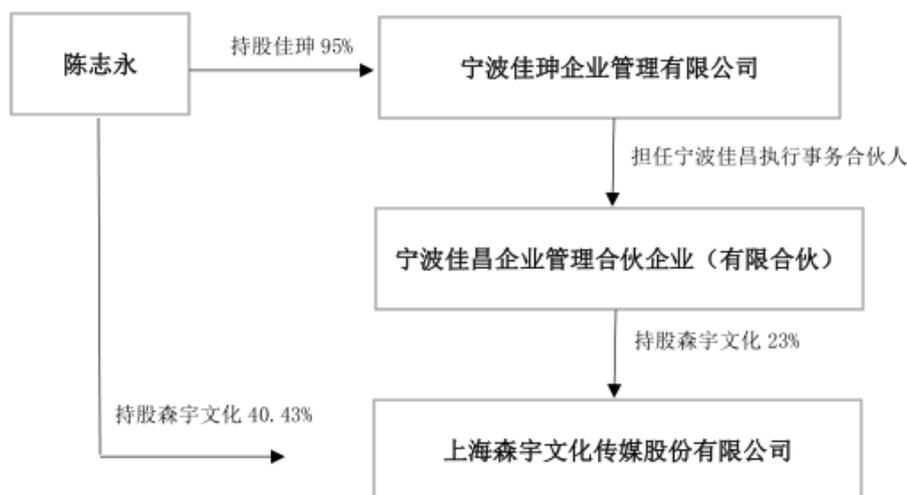
9	韩新欣	88,000	-1,000	87,000	0.87%	66,000	21,000
10	郑丽丽	70,400	0	70,400	0.70%	0	70,400
合计		9,912,000	-1,000	9,911,000	99.11%	5,458,026	4,452,974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才富君润和君润睿丰的基金管理人均为宁波君润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陈志永与刘建春存在姻亲关系，陈志永为刘建春的妻弟。除此之外，现有前十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 2.4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陈志永，其中陈志永直接持有公司40.43%股权，通过宁波佳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控制公司23.60%股权，两者为一致行动人，对公司的日常管理、业务方向、经营方式、业务模式等重大决策事项有重大的影响力和控制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如下：



##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编制 2019 年度财务报表，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

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本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前述准则，并根据前述准则关于衔接的规定，于 2019

年 1 月 1 日对财务报表进行了相应的调整。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86,583,447.87	0	34,974,754.19	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1,879,264.38	0	9,643,000.90	0
应收票据	0	2,322,000.00	0	2,390,000.00
应收账款	0	84,261,447.87	0	32,584,754.19
应付票据	0	0	0	0
应付账款	0	21,879,264.38	0	9,643,000.90
短期借款	9,969,398.41	9,988,793.21		
其他应付款	31,983,043.53	31,963,648.73		
其中:应付利息	213,915.35	194,520.55		

财政部于 2019 年先后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通知》（财会[2019]8 号）和《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的通知》（财会[2019]9 号），通知规定对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相关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交易，应根据相关准则进行调整。对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交易，不需要进行追溯调整。

### 3.2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86,583,447.87	0.00	34,974,754.19	0.0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1,879,264.38	0.00	9,643,000.90	0.00
应收票据	0.00	2,322,000.00	0.00	2,390,000.00
应收账款	0.00	84,261,447.87	0.00	32,584,754.19
应付票据	0.00	0.00	0.00	0.00
应付账款	0.00	21,879,264.38	0.00	9,643,000.90
短期借款	9,969,398.41	9,988,793.21		
其他应付款	31,983,043.53	31,963,648.73		
其中:应付利息	213,915.35	194,520.55		

###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将四家主体纳入合并范围。分别为：宁波澜风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宁波鄞江栖居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霍尔果斯麦濛影业有限公司、喀什森茂影业有限公司。其中宁波鄞江栖居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和喀什森茂影业有限公司为报告期内新设成立，纳入本次合并范围。

###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